戈文化
ook.com.tw
考生需求
爭點匯整
國考關鍵爭點
立清楚觀念
訴訟法
三合一

編著
元
整為簡的文字
列整理各家學
以便您快速了
主軸，針對實
學說爭議之精
並輔以案例，
了解之餘能夠
，以達融會貫
。
籍本書快速建
公法的體系架
者也可藉由於
前快速複習，
關目的爭議與
見解。
書上市
發方式訂購
滿500元
郵件處理費
戈 法學出版
封街一段18號
版事業有限公司
03（訂書中心）
59
台灣法學雜誌 TAIWAN LAW JOURNAL
考易事案
起至
31 日止
官特考
師高考
考證
灣法學
年（24期）
800元
現省2000元
（市價99元）
加贈 3M 標籤螢光筆
（自取當期雜誌）
90
法學雜誌社有限公司
Taishin International
ranch（台新國際商
行）
347, Sec. 2, Heping
106, Taiwan (R.O.C.)
路二段347號）
00000254 戶 名：
rnal（台灣本土法學
）
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至週五9：00~18：00
.168city.com.tw

JUDICIAL WEEKLY

司法周刊

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31 日 第 1400 期

◆發行人：蔣次寧 ◆發行所：司法院 ◆社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每週出版 全年51期400元 ◆郵政劃撥：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台北郵局許可證北字第647號登記為雜誌類
◆發行部電話：02-23618776 傳真：02-23618776 ◆編輯部電話：02-23618798 傳真：02-23898920 ◆後製作：集思創意設計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提要

1 司法首長業務座談－
賴院長：提升裁判品質與效率為實現司法為民之基石
最高行政法院不再援用判例88則
為指定法院設置專庭 司法院修正配套法令
2.3 阮富枝／代償請求權消滅時效之起算點（下）
3 雲門35 詠歌「花語」
金門高地院 相偕歡樂遊
4 司法院7月份人文講座 林懷民談肉身解嚴

司法首長業務座談

賴院長：提升裁判品質與效率為實現司法為民之基石

未來改革方向：續推金字塔型訴訟制度 營造合理審判環境 提供專業司法服務

【本刊訊】司法院於7月29日召開司法首長業務座談會，由賴院長親自主持，謝副院長、謝秘書長、沈副秘書長、各廳處主管及各級法院院長均出席與會。會中先由謝秘書長和各廳、處長提出業務報告，使各機關首長充分掌握司法院各項業務推動方針，並配合辦理有關事項；與會首長對未來司法院之施政展望、司法事務官辦理事務之運用規範及審級間法官之交流等議題交換意見。

賴院長表示，司法爲民是司法院的施政理念，維護審判獨立及提升裁判品質與效率則爲實現司法爲民的二大基石。經過多年努力，審判獨立已是客觀的事實。在提升效率與品質方面，還有待大家共同努力。去年一年法院收到350萬件的案子，包括訴訟案57萬多件，和非訟及強制執行292萬多件。假定一個案子牽涉到三個人，那就有超過1000萬人和法院打交道，司法跟人民的關係，已經非常密切。從人民的角度來看，上法院打官司，就是希望案子不要拖太久，而且辦案要公正廉明。換句話說，就是裁判的品質和效率能夠更好。至於一般非訟事件和強制執行事件，也要簡化手續，使人民可以方便利用。司法院的施政，就是本著司法爲民的理念，進行各項改革，歸納其大要，可分成三方面。

首先是繼續推動金字塔型刑事訴訟制度，讓第一審成爲堅強事實審，第二審適時調整爲事後審及續審制，第三審成爲嚴格法律審，希望在充分保障人民訴訟權的前提下，讓司法資源更有效的運用，並避免案件久懸不決。

其次是營造合理審判環境，提升審判效能，這包括充實司法人力、案件流程管理及改善調解效能等。目前全國法官有1651位，扣除辦理優遇法官，實際辦案的法官僅有1632位，法院工作負荷依然過重。司法院希望積極充實必要的人力。今年8月預計考試進用法官（130人）、司法事務官（150人）、書記官（325人）及其他配套人力，總計875人，往後亦將視需要爭取增加必要人力。其中司法事務官的建置得來不易，期待在新制運行初始，能建立完善的制度及運作原則，以發揮更大的效用。司法院將參酌各法院首長提出的意見，儘速完成司法事務官人力配置及運用原則的相關法制作業，也請各法院將來能確實執行。

增加人力之外，必須採行各種配套措施，例如案件流程管理制度可以減省審理時間及降低未結件數，將來要繼續推動。而調解制度是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近年來調解總件數及成立件數雖有增加，但仍有成長空間，必須研擬具體措施，提高調解績效。

第三是提供優質、專業化的司法服務，包括：（一）健全司法人事制度，繼續推動法官法的立法，強化法官專業能力及人文素養；（二）設置金融專業法庭，引進非法律背景司法事務官協助審理，達到專業分工，妥速審結的目的；（三）訂定量刑參考基準；（四）協調行政機關修正容易發生爭議的法令規定，減少行政爭訟；（五）連結社會資源，加強保護婦幼、少年及其他弱勢者之權益；（六）加強審級間法官意見的交流，藉由法律見解的交換及辦案經驗的傳承，促進裁判品質及提升審判效能。最近辦過二、三審法官業務聯席座談，將來可擴及一、二審法院。

司法院7月份人文講座



◀ 司法院7月份人文講座由林懷民先生談肉身解嚴。（相關報導見3、4版）

最高行政法院不再援用判例88則

【本刊訊】最高行政法院97年6月份第2、3次庭長法官聯席會議決議不再援用判例88則，茲將判例之年度案號刊登如后：

一、土地類
- 土地登記：52年判字第318號。
- 地目等則調整：40年判字第20號(一)至(四)、46年判字第25號、46年判字第39號(一)、58年判字第81號、60年判字第30號。
- 土地徵收：52年判字第263號。
- 其他有關土地事務：52年判字第229號。

二、稅捐類
- 所得稅--綜合所得稅：31年判字第20號、53年判字第150號、54年判字第265號、55年判字第50號、55年判字第332號、59年判字第220號、61年判字第512號、61年判字第543號。
- 所得稅--營利事業所得稅：48年判字第50號(一)至(二)、56年判字第157號、58年判字第337號、59年判字第266號、60年判字第183號。
- 貨物稅：36年判字第25號、36年判字第29號、56年判字第150號、62年判字第253號。
- 營業稅：48年判字第53號、55年判字第129號、55年判字第294號、58年判字第323號、58年判字第370號、59年判字第104號、61年判字第169號。
- 印花稅：59年判字第547號。
- 土地稅：49年判字第137號、60年判字第14號、88年判字第392號。

三、關務類
- 關稅：59年判字第626號。
- 緝私：28年判字第26號(二)、48年判字第109號、49年判字第40號、51年判字第67號、51年判字第233號、51年判字第345號、51年判字第396號、55年判字第74號、55年判字第117號、55年判字第167號、55年裁字第134號、56年判字第179號。

四、考試類：40年判字第7號、48年判字第10號、49年判字第119號、49年判字第123號、53年判字第159號、53年判字第182號、55年判字第275號、61年判字第535號。

五、建築類：51年判字第264號、52年判字第148號、52年判字第313號、54年判字第90號、54年判字第200號、55年判字第36號(一)。

六、勞工類：44年判字第30號、59年判字第364號、75年判字第2257號。

七、教育類：48年判字第59號。

八、公產類：60年判字第849號。

九、專賣類：42年判字第15號。

十、營業類：44年判字第68號、50年判字第32號(一) 至(二)、50年判字第73號(一)、56年判字第311號(二)。

十一、工業類：44年判字第7號、48年判字第110號、53年判字第270號。

十二、衛生類：35年判字第4號、49年判字第75號。

十三、人民團體類：52年判字第323號、60年裁字第127號、61年判字第62號。

十四、司法行政類：45年判字第50號(一)。

十五、其他類：56年判字第190號。

為指定法院設置專庭 司法院修正配套法令

【本刊訊】司法院於7月29日修正發布「各級法院法官辦理民刑事及特殊專業類型案件年度司法事務分配辦法」，並配套修正「司法院所屬各級法院設置專業法庭應行注意事項」。本次修正係鑑於金融、工程犯罪等社會矚目重大訴訟案件質量遽增，且此類案件多較繁難並常涉專業領域，若能由專庭或專人專辦此類案件，可藉由大量審理，快速累積辦案經驗；若再輔以具金融等專業知識之輔助人力，必能有助案件之妥速審結。

目前各法院雖設有專業法庭或指定專人辦理，但因須兼辦其他事務等因素，致實施以來仍有部分案件歷經多年未能審結，而遭外界質疑。司法院爲確實協助法官妥速審理該類案件，提升人民對司法之信賴，併考量各法院受理案件之質量，推動指定特定法院設置審理金融等社會矚目案件之專業法庭，由專人或專庭專辦，以符合人民對該類案件早日審結之殷切期待。

二法令之修正要點主要有：增訂司法院指定法院設置金融專庭及其審理案件範圍之法源依據；明定專業法庭之庭數、股數，由各法院院長視業務需要決定；法官之遴選或調整，由各法院院長徵詢相關法官意見後定之；採專庭專辦爲原則，視情形兼辦其他案件；另爲使案件妥適審結並助累積審判經驗，專庭法官宜久任專辦，任滿2年者得予調動，未結案件由接任之法官繼續辦理；增列法令適用順序，即金融專庭法官年度司法事務之分配，事務分配辦法優先於專業法庭應行注意事項規定之適用等。